

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穿执行国家、省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组织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不含医疗保障，下同）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拟定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

(二)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指导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建设，规范全市人力资源市场。

(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定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拟定就业创业扶持援助政策，牵头拟定高校毕业就业政策，贯彻执行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

(四)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组织实施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组织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和城乡居民养老金标准和调整办法，组织落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策，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社会保险基金监督管理制度。

(五)会同有关部门拟定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完善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保障机制，组织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六)组织实施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制定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综合管理全市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工作，制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完善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和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制度，推行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制度。

(七)统筹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贯彻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并完善相关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贯彻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拟定劳动保障监察工作制度，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协调解决有关农民工工作重点难点问题，完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信访工作制度，承担本级机关有权处理的劳动保障类信访事项的办理工作。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能转变与分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承接省人社厅就业、失业、人才等相关工作，协调促进就业创业、失业及保险、人才创新创造，毕业生就业管理、人事考试等相关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3.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9694.63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9694.63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59.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5.07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279.39 万元，增长 2.97%，主要原因：部分人才资金因年初未安排预算，按照政府“一事一议”要求，在年中予以追加支付。

(二) 支出总计 9694.63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6468.08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66.7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788.3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49 万元。

2. 项目支出 3226.5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33.28%。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招考、职称评审、人才补贴及就业资金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279.39 万元，增长 2.97%，主要原因：部分人才资金因年初未安排预算，按照政府“一事一议”要求，在年中予以追加支付。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按照财务制度改革，所有结余资金由财政部门在年底统一抽减。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694.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68.08 万元，项目支出 3226.5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9.39 万元，增长 2.97%，主要原因：部分人才资金因年初未安排预算，按照政府“一事一议”要求，在年中予以追加支付。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91%，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7%，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94.2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59.5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科学技术支出 1266.05 万元，具体包括：

（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项）1266.05 万元，主要是发放人才补贴资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

要原因是部分人才资金在年中按照流程申请。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64.36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173.23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转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以前年度资金在本年支付；二是人员调入相关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62.39 万元，主要是劳动能力鉴定、职称评审、事业单位招聘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财政资金困难，职称评审、事业单位招聘等项目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拨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160.71 万元，主要是网络租赁费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实际拨付支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3618.24 万元，主要是人员开支、日常运转及业务费、电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实际拨付支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155.11 万元，主要是用于社保中心开展业务工作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实际拨付支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7.66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费用及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是退休体检费因财政资金紧张未支付;二是退休人员去世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67.95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费用及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部分项目因财政资金紧张未能及时支付;二是因退休人员死亡部分项目未支付。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61.19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配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相关费用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98.93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配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配缴按照实际退休人员实际退休时间年中予以追加及支付。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2.90 万元,主要是发放辽镁、大耐退休职工取暖费等支出,年初预算未安排,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相关费用在年中追加予以支付。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239.17 万元,主要是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就业

信息技术服务和网络设备维护费等支出，年初预算未安排，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相关费用年中统一追加。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44.77万元，主要是死亡人员抚恤金及丧葬费等支出，年初预算未安排，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相关费用发生时在年中予以追加。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3.30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伤补助等支出，年初预算未安排，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统一追加。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958.81万元，主要是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项目。

3. 卫生健康支出 237.99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0.39万元，主要是单位配缴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83.68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配缴、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公费医疗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3.92万元，主要是大额医疗保险费用等支

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 791.17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57.89 万元，主要是公积金单位配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绩效发放相关配缴补缴增加。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33.28 万元，主要是新老职工住房货币化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变动相关费用增加；二是年中执行中追加经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5.07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5.07 万元，具体包括：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135.07 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等支出，年初预算未安排，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资金来源为省以上资金，年中下达资金。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3.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发生

业务支付，同时因财政资金紧张，部分本年发生费用未能支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07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相关支出。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相关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0.85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6.11%。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发生业务支付。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10 批次、33 人、0.8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级以上部门调研及检查工作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0.16 万元，降低 15.41%，主要是压缩一般性支出，同时因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费用未能支付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07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3.89%。完成预算的 78.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同时因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费用未能支付等原因。比上年增加 2.79 万元，增长 27.14%，主要是部分以前年度项目在本年支付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7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维修及购汽油费用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2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68.08 万元，其

中：人员经费 5908.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559.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6.7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20.37 万元，降低 11.5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支出；二是财政资金困难，部分支出尚未在当年予以支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保障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2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4058.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854.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04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66.14 分。

组织对 3 个单位开展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6197.50 万元，自评平均分 82.8 分。《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本部门组织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等 12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资金 4058.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854.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0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执行

各项指标进度良好。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4 年度市直部门决算中反映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等 1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财政资金紧张，造成项目资金未能拨付，同时按照全年工作安排，部分资金按照手续完整程度需跨年支付，造成拨付部分资金滞后，下一步，我们家有序开展工作，同时待手续齐备后，尽快予以支付到位。

(2) “区域双创示范基地奖励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财政资金紧张，造成项目资金未能拨付，同时按照全年工作安排，部分资金按照手续完整程度需跨年支付，造成拨付部分资金滞后，下一步，我们家有序开展工作，同时待手续齐备后，尽快予以支付到位。

(3)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1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4) “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需资金（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65 分。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71 万元，执行数为 30.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5）“厂办职工安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5.16 万元，执行数为 13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6）“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44.6 万元，执行数为 9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7）“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43.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财政要求，待以后年度支付。

（8）“专项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36 万元，执行数为 5.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实现全市失业、就业、毕业生档案工作顺利开展，铁东、铁西 3 个职业介绍大厅及办事大厅平稳运行，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及时拨付，下一步积极与市财政局沟通，确保就业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9）“人才资金（市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8.63 万元，

执行数为 78.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实现及时足额完成市人才资金的拨付工作

（10）“人才专项资金（市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评得分 99.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2.9 万元，执行数为 45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7%，基本实现及时足额完成市人才资金的拨付工作。

（11）“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78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就业资金发放由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拨付，基本实现全市就业工作平稳运行，未使用市本级就业资金。

（12）“其他就业管理事务支出（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其他就业管理事务支出（市）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37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就业资金发放由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拨付，基本实现全市就业工作平稳运行，未使用市本级就业资金。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评价结果 较好。

4. 财政评价结果 较好。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科技交流与合作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

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

改革发展补助（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财政用于企业改革发展方面的补助。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包奖金。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

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3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5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35.07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266.0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264.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7.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91.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135.07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94.63	本年支出合计	58	9,694.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694.63	总计	62	9,694.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807	就业补助	239.17	239.1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39.17	239.17					
20808	抚恤	48.07	48.07					
2080801	死亡抚恤	44.77	44.77					
2080802	伤残抚恤	3.30	3.3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81	958.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81	958.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7.99	237.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99	237.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39	50.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3.68	183.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2	3.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1.17	791.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1.17	791.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7.89	457.89					
2210203	购房补贴	333.28	333.2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5.07	135.0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5.07	135.07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	135.07	13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694.63	6,468.08	3,226.5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66.05		1,266.05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1,266.05		1,266.05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1,266.05		1,266.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64.36	5,438.92	1,825.4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14.57	4,545.12	469.45			
2080101	行政运行	1,173.23	1,173.23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39		62.3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60.71		160.71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618.24	3,371.89	246.3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5.11		155.1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5.11		155.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5.73	845.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6	17.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95	67.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1.19	561.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93	198.93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2.90		2.9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2.90		2.90			
20807	就业补助	239.17		239.1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39.17		239.17			
20808	抚恤	48.07	48.07				
2080801	死亡抚恤	44.77	44.77				
2080802	伤残抚恤	3.30	3.3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81		958.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81		958.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7.99	237.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99	237.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39	50.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3.68	183.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2	3.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1.17	791.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1.17	791.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7.89	457.89				
2210203	购房补贴	333.28	333.2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5.07		135.0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5.07		135.07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35.07		13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94.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9,694.63	9,559.56		135.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694.63	总计	64	9,694.63	9,559.56		13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39.17		239.17
20808	抚恤	48.07	48.07	
2080801	死亡抚恤	44.77	44.77	
2080802	伤残抚恤	3.30	3.3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81		958.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81		958.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7.99	237.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99	237.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39	50.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3.68	183.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2	3.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1.17	791.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1.17	791.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7.89	457.89	
2210203	购房补贴	333.28	33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7.52	13.92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0.85	0.8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67	13.07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7	13.07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5.07		135.0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5.07		135.0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5.07		135.07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35.07		13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绩效指标		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8	0.8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 次数	=	0	次	10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 经费变 动率	<=	0	%	0	1	2.5	2.5						
			在 职 人 员 控 制 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平台及网络设 备无障 碍运 行情 况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保 申领 服 务 满 意 度	>=	90	%	90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公众对 整体就 业服 务满 意度	>=	90	%	90	1	6.8	6.8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 内控 管理 长效机制		不断 完善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2.5	2.5						
			规范 养老 保险 制度 改革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结果应用建议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积极协调财政部门，确保资金及时拨付，无法及时拨付的积极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预算合理，建议下一年度继续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合理，建议下一年度继续安排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保障预算项目开展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保障预算项目开展		

绩效指标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0	0.7	0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0	0.8	0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0	0.7	0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0	0.7	0						
		财务管理	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0	0.7	0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0	0.7	0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0.7	0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1.6	1.6						
			人均办公用经费变动率	<=	100	%	100	1	1.8	1.8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1	0	1.6	0	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经费保障: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人数	>=	200	人			0	5	0						
	经济效益	拉动社会资本额度	>=	100	万元			0	5	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保申领服务满意度	>=	100	%			0	5	0						
		社保征缴服务满意度	>=	100	%			0	5	0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规范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全部完成				0	1.6	0						
		建立内控管理长效机制		健全机制				0	1.6	0						
		建立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工作督导与监督机制		制度有效				0	1.8	0						
总评价得分											48.4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928万元。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13003鞍山市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210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767.63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767.63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368.32		1368.32		100.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71.09		371.08		100.00%		13.3		13.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4.28		54.27		100.00%		13.4		13.4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障中心全年人员经费和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基本保证中心人员经费和日常工作的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3.3	3.3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illegible]

		社会 公众 满意 度	公众对整 体社保服 务满意度	>=	99	%	99	1	2.8	2.8						
			公众对整 体就业服 务满意度	>=	99	%	99	1	3.2	3.2						
	可持 续性	体制 机制 改革	建立内控 管理长效 机制		逐步 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100%- 80%（含）	1	2.5	2.5						
			使服务常 态化，优 化营商环 境与审批 服务		持续 优化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100%- 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支付各类社会保障待遇,确保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法定待遇水平不降低,切实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合法权益,不断提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后的归属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协调与指导全市(含省属)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业务;做好全市县区相关政策宣传和人员培训,做好退休人员信息变更、社保卡更换、养老待遇申领及遗属资格认证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	100	%	100	100%	8.3	8.3							
			接收省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数量	>=	0.69	万人	0.69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职工社会化移交工作完成进度	>=	100	%	100	100%	8.3	8.3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性	<=	360	天	36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支出	<=	100	万元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提升情况		较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提高老人生活幸福感		满意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积极联系财政部门，确保资金能及时拨付，因涉及人员方面，建议财政部门能按月予以支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资金合理建议下一年度继续安排资金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按需求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按需求继续全额安排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区域双创示范基地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做好政策宣传, 提升服务质量									圆满完成各项既定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完工率	>=	90	%	9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	90	%	90	100%	8.3	8.3										
			资金发放率	>=	90	%	9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9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发挥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全省科技创新创业环境改善		有效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励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结果应用建议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认真做好立项，同时严格规范资金使用范围，严禁改变资金用途支付非相关事项，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预算合理，建议下一年度继续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同意 建议继续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同意 建议继续安排		

[illegible]

[illegible]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专项业务经费一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4.36			全年执行数(万元)			5.15			执行率			21.1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市人就中心承担全市失业、就业、毕业生档案业务经办工作。铁东、铁西3个职业职业介绍大厅及办事大厅。									基本保证3个大厅的整体运行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失业保险统筹调研督导次数	>=	5	次	5	100%	6.2	6.2							
			就业信息核查次数	<=	1000	次	1000	100%	6.2	6.2							
		质量指标	业务档案扫描加工验收合格率	>=	98	%	98	100%	6.2	6.2							
			窗口经办人员工装配发率	=	100	%	100	100%	6.6	6.6							
		时效指标	制作工装完成率	=	100	%	100	100%	6.2	6.2							
			办理来访参保单位及群众查档要求的及时性	<=	168	小时	168	100%	6.2	6.2							
		成本指标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总支出	<=	18	万元	18	100%	6.2	6.2							
			就业和人才服务指导工作经费支出	=	2	万元	2	100%	6.2	6.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逐步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7	3.7								
		社会效益指标	办理业务人员对窗口服务的投诉率	<=	98	%	98	100%	3.3	3.3								
			提高全省经办战线服务水平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生态效益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节约用水率	>=	10	%	10	100%	3.3	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窗口单位经办人员每年度参加专项培训天数的持续年限	>=	3	年	3	100%	3.3	3.3								
			辽宁省干部教育在线平台已持续开展的时间	>=	3	年	3	100%	3.3	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调查企业满意度	>=	98	%	98	100%	3.3	3.3								
			来访群众的满意度	>=	98	%	98	100%	3.3	3.3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0%	3.3	3.3								
			受惠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0%	3.3	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2.11		减分项		33.114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人才专项资金（市本级）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8.63			全年执行数（万元）			78.6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实际需求，发放相关补贴									严格按照实际情况文件发放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高水平人才引进与培养数量	>=	1	%	1	100%	6.2	6.2							
			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数量	>=	3	个	3	100%	6.2	6.2							
		质量指标	高层次人才培养合格率	>=	100	%	100	100%	6.2	6.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准确率	>=	100	%	100	100%	6.6	6.6							
		时效指标	人才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100%	6.2	6.2							
			人才推荐选拔、项目资助评议项目及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支持C层次人才平台补助标准	=	200	万元	200	100%	6.2	6.2							
			就业和人才服务指导工作经费支出	=	280	万元	280	100%	6.2	6.2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100	%	100	100%	3.3	3.3							
			资金使用效益覆盖面	>=	100	%	100	100%	3.7	3.7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吸引人才硬实力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人才队伍建设		逐步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降耗情况		逐步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节能环保		节能环保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普人才培养和使用机制建立情况		逐步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不断推进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逐步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层次人才对培训工作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引进人才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活动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服务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人才资金（市本级）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52.9			全年执行数（万元）			451.4			执行率			99.6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补贴									基本按时发放补贴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数量	>=	3	个	3	100%	6.2	6.2								
			高水平人才引进与培养数量	>=	1	%	1	100%	6.2	6.2							
		质量指标	高层次人才培养合格率	>=	100	%	100	100%	6.2	6.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准确率	>=	100	%	100	100%	6.6	6.6							
		时效指标	人才推荐选拔、项目资助评议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6.2	6.2							
			人才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就业和人才服务指导工作经费支出	=	280	万元	280	100%	6.2	6.2							
			支持C层次人才平台补助标准	=	200	万元	200	100%	6.2	6.2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资金使用效益覆盖面	>=	100	%	100	100%	3.7	3.7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队伍建设		逐步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提升吸引人才硬实力		逐步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		节能环保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节能降耗情况		逐步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推进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逐步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科普人才培养和使用机制建立情况		逐步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引进人才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服务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高层次人才对培训工作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活动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78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全年就业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基本实现全年就业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	0.5	万人	0.0112	2.0%	6.2	0.124						√	其他:因为当年前来申领就业见习补贴人数较少,从而导致本年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较少。	其他:进一步加强对可申领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群的政策宣传力度,加强就业见习基地申报工作。
		毕业生就业岗位	>=	2000	个	2000	100%	6.2	6.2								
		质量指标	其他就业资金	<=	100	%	100	100%	6.2	6.2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00%	6.6	6.6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49	49.0%	6.2	3.038	√						经费保障：因为财政资金紧张等原因，就业补助资金申请拨付不及时，导致就业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不高。	经费保障：进一步加强与市财政局相关科室的沟通协调工作，说明资金需求的紧迫性，同时配合上级部门进一步加强资金争取工作。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100	100%	6.2	6.2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程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100	%	100	100%	3.3	3.3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7	3.7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促进高校毕业生高效、高质量就业创业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实现毕业生稳定就业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生态效益指标	万元增加值综合能耗下降率	>=	5	%	5	100%	3.3	3.3								
			节能降耗情况		逐步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稳定就业		逐步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招聘会就业意向增长率	>=	20	%	20	100%	3.3	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受助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76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21.762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就业管理事务支出（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37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市创业孵化园经费70万（一个）； 2、网络线路租用费90万元（中国联通线路租用45万，鞍山有线线路租用45万）； 3、网络维修、维护服务费10万（硬件、网络等终端设备维护）； 4、职业介绍专项招聘等活动20万包括：（1）.“春风行动”系列活动招聘会场地租金、广告宣传、展板制作、疫情防控等费用5万。（2）.“民营企业招聘周”系列活动招聘会场地租金、广告宣传、展板制作、疫情防控等费用5万。（3）.“高校毕业生”系列活动招聘会场地租金、广告宣传、展板制作、疫情防控等费用5万。（4）.“金秋招聘月”系列活动招聘会场地租金、广告宣传、展板制作、疫情防控等费用5万。 5、县区就业补助140.96万元。其中：海城就业补助67.1万。（包含11万首次创业场地补贴22笔*0.5万元=11万，社区助理补助：57人*820元*12月=56.1万）；台安就业补助21.1万（包含11万首次创业场地补贴22笔*0.5万元=11万，社区助理补助：11人*820元*12月=10.1万）；岫岩就业补助 22.76万（包含8万首次创业场地费16笔*0.5万元=8万,社区助理补助：15人*820元*12=14.76万）；各区就业补助53.5万元，首次创业场地补贴46万元，创业场地补贴10笔*0.75万元=7.5万元）； 6、市级创业孵化基30万（30万*1=60）。 7、大师工作站40万。共计：350.9万元									基本实现全年补助资金按时全额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	0.5	万人	0.0112	2.0%	6.2	0.124					√	其他:因为当年前来申领就业补贴的人数较少,从而导致本年享受就业见习补贴的人员数量较少。	其他:进一步加强对可申领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群的政策宣传力度,加强就业见习基地申报工作。
			毕业生就业岗位	>=	2000	个	2000	100%	6.2	6.2							
		质量指标	其他就业资金	<=	100	%	100	100%	6.2	6.2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00%	6.6	6.6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49	49.0%	6.2	3.038	√					经费保障:因财政资金紧张等原因,就业补助资金申请拨付不及时,导致就业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不高。	经费保障:进一步加强与市财政局相关科室沟通协调工作,说明资金需求的紧迫性,同时配合上级部门进一步加强资金争取工作。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100	100%	6.2	6.2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程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6.2	6.2							
	经济效益指标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7	3.7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100	%	100	100%	3.3	3.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促进高校毕业生高效、高质量就业创业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实现毕业生稳定就业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生态效益指标	万元增加值综合能耗下降率	≥	5	%	5	100%	3.3	3.3								
			节能降耗情况		逐步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稳定就业		逐步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招聘会就业意向增长率	≥	20	%	20	100%	3.3	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受助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76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21.762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